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溃漏。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泰神"或"公司")第五 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相结 合的方式于 2022 年 12 月 05 日送达,与会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通知时限。本 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07 日上午 10:30 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通讯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张洪山先生召集 和主持,与会监事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 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取消本次向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等七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是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等诸多因 素考虑,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取消本次向华夏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七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

表决情况: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07日